

特首普選方案意見書

本人已報名參加 5 月 23 日的立法會行政長官產生辦法方案小組委員會邀請市民召開的會議。本人對特首普選方案的意見如下：

特區政府日前提出了行政長官之普選方案，明確了 2017 年起第一次一人一票普選特首。本人對於 2017 年普選特首非常期待。相信大多數香港市民的共同心願也是 2017 年能夠實現普選特首，走出政改發展的新道路。

下面主要談一談本人對於提名行政長官產生程序的看法：

首先提名委員會由 1200 人組成，按四大界別各 300 人的比例組成，這一設置已有了成熟的實踐經驗，可以代表香港各界團體、人士，具有廣泛的代表性。從提名程序來看，獲得 120 名提委會委員聯合推薦可成為參選人，每名參選人最多只可獲 240 名提委會委員聯合推薦的設置，保證了最少 5 人，最多 10 人的參選名額，“入閘”人數數量可觀。且每名提委會委員可支持最少 2 名，最多全部參選人，保證了最少 2 人的候選人產生。這一提名程序是一個公平公正的民主程序，可以體現民主。

從另一個方面看，人大“8.31”決議不會改變，社會上支持政改的聲音也是主流，某些爭取民主的人士應當正視現實，傾聽社會大多數人的意見，不能把個人和小團體利益凌駕於 700 萬港人的福祉上。政改方案很快要在立法會進行表決，無論是建制派還是泛民議員，都應當承擔起歷史賦予的責任，傾聽市民心聲，支持通過政改方案，讓香港的政制發展邁出歷史性的關鍵一步。否則，錯過了這次機會，將要原地踏步，對香港的發展沒有任何好處。